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和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龙药业”或“公司”）的实际情况，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对盘龙药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办公室人员等进行了专门培训。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下：

**一、本次培训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中泰证券

（二）保荐代表人：杨圣志、王彦忠

（三）培训时间：2024 年 6 月 12 日

（四）培训对象：盘龙药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办公室人员等。

**二、本次培训内容**

保荐机构通过现场授课以及线上远程会议的方式对上述培训对象进行了培训，培训内容主要为新“国九条”政策及配套规则重点解读、最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规讲解、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等规则学习、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规范等。同时结合近期监管处罚案例对相关法律责任进行了深度阐释。

**三、培训成果**

本次培训得到了公司的积极配合，通过本次培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办公室人员等对新“国九条”政策及

配套规则、公司规范运作、减持行为规范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增强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合规意识，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信息披露水平，达到了预期培训目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杨圣志

王彦忠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